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關於立法會馬耀鋒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經徵詢交通事務局的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25 年 1 月 6 日第 013/E13/VII/GPAL/2025 號公函轉來馬耀鋒議員於 2024 年 12 月 27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5 年 1 月 7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自 2024 年 10 月起陸續安排符合資格的長者入住政府長者公寓（下稱：公寓），目前已有 520 多戶合共 780 多名長者入住；預計 2025 年 2 月將開展第二批符合資格長者進行簽署使用協議及入住安排，同時跟進自 2024 年起申請個案的審批事宜。

在公寓住宿單位使用費方面，主要是在考慮長者的承擔能力及參考市場價格後，以略低於市場價格訂定。現時，符合相關規定的使用者在簽訂使用協議後，最多可享有為期六年的使用費八折優惠。

必須強調的是，公寓有別於社會房屋，設立公寓的目的為優先關顧居住於唐樓單位及經濟上有承擔能力的長者，提升他們的生活便利度和質素。

基於公寓的使用和運作目前尚在起步階段，特區政府將對包括入住情況和使用費在內的相關事宜進行持續評估，以便對長者公寓形式的住房服務的未來發展作出適當考慮。

考慮到“東北大馬路空中走廊”建設期間長者公寓一帶的行人過路需求，交通事務局已延長近勞動節大馬路路口的行人過路燈過路時間，以照顧長者及其他行動不便者的過路需求。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另外，交通事務局將配合 P 地段公共道路及巴士站場的驗收時序，並結合地段內住宅及設施的啟用日程，適時進行巴士測試及引入公共巴士服務，便利公眾出行。

最後，特區政府感謝馬耀鋒議員對有關事宜的關心和建議。

社會工作局局長
韓衛